

证券代码：920427

证券简称：华维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6-017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鹏盛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杨亮先生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，胡山竹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内部工作变动，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安排陈青如先生接替胡山竹先生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项目合伙人为杨亮先生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青如先生。其他事项不变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青如，2013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，2020年12月开始在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青如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青如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变动，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2月5日